

《尼希米記》簡介

I 整卷聖經的大綱與分段

一直以來，聖經讀者都問一個問題：《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其實是不是同一卷書？這問題固然不容易有簡單而肯定的答案，我們倒可以問：如果《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其實是同一卷書，又或者把《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一起讀，我們會有甚麼發現？

1988 年，有位猶太學者 T. C. Eskenazi 發表了一篇論文，提出一個觀察：《以斯拉記》與《尼希米記》的名單特別多，而《以斯拉記》第二章回歸猶大各城的名單，與《尼希米記》第七章的名單是一樣的，而且《尼希米記》的作者明說，這是尼希米於耶路撒冷城牆建成後有意拿出來重溫的。換句話說，這兩份名單可以視之為首尾呼應的一個括號，在中間的是回歸重建的階段：重建聖殿（拉 3~6）、重建聖民（拉 7~10）及重建聖城（尼 1~6），三個階段分別由所羅巴伯與耶書亞、以斯拉與尼希米為代表人物。重建之前（拉 1）是重建的藍圖、重建之後（尼 8~13）是重建的歡慶。

拉 1	重建的藍圖
拉 2	回歸的名單
拉 3~尼 6	重建的經過
拉 3~6	聖殿的重建
拉 7~10	聖民的重建
尼 1~6	聖城的重建
尼 7	名單的重述
尼 8~13	重建的歡慶

II 每分段內的中心內容

尼 1~2 是尼希米受感動回歸，這時是公元前 445 年，猶大仍在波斯帝國的統治底下，距離波斯王古列在《以斯拉記》第 1 章下令回歸（公元前 538 年）接近一百年了。留意尼希米是收到兄弟哈拿尼從猶大耶路撒冷帶來的消息而受感回歸的。尼希米當時是王的酒政，是波斯王內廷中最信任的人；而尼希米於王詢問他為甚麼愁眉苦臉時仍然戰戰兢兢，不敢直接說「耶路撒冷」，只是說「我祖先墳墓所在的那城」（2:3, 5），當時宮廷是個龍潭虎穴——身處波斯帝國權力核心，尼希米怎敢在王前提及思念另一座城？況且，尼希米不是沒有敵人：參巴拉與多比雅（2:10）兩個有權有勢反對者的阻撓貫串全書。然而，神施恩的手幫助尼希米（2:8），而尼希米亦勇於承擔，於是就在重重困難下開始回歸重建聖城之旅。

尼 3 是重建的經過，留意這段作者提及了許多人名，而當中的人物包括各式人等：有祭司與利未人、平民百姓、男女老幼。重建雖然由尼希米統籌，但群體中每個人的付出亦是不可或缺的。這是《以斯拉—尼希米記》的主題。

尼 4~6 是重建遇上的重重困難，正如《以斯拉記》所記重建聖殿一樣，聖城的重建亦絕不簡單：參巴拉與多比雅固然多番搞事（4、6），而猶大內部亦有許多問題（5）。建立，即使有神的恩手同在，亦從來不是只有浪漫、只有花香鳥語的工程。

重建的工程五十二天就完成了，不過《尼希米記》並不停在第 7 章回歸名單的複述，《尼希米記》還有第 8 至 13 章。這六章經文亦不是無關痛癢的附錄而已，正如人生的終結並不是歡天喜地抵達應許之城，王子公主成親之後，日常生活的柴米油鹽與喜怒哀樂才是有血有肉真實生活的開始。

尼 8~10 是以斯拉教導百姓律法，即回歸神的說話（8），百姓對神的話有反應，真誠禱告回歸悔改，於是與神立約（9），並記下立約名單（10），這部份與聖民有關。尼 11 是回聖城的人口，與聖城有關。尼 12 首先是祭司利未人的名單（12:1~26）。接著是聖殿的奉獻禮（12:27~43），留意這段奉獻禮是全民參與的，神的國度沒有旁觀者。

由 12:44 至書卷的結束，是回歸後出現的問題，聖經再一次把我們的眼光帶回現實。「那些日子」（12:44、13:15 及 13:23）和「求神記念」（13:14、13:22 及 13:31）這兩句話三次出現，把這段劃分成三段，12:44~13:14 是聖殿的誤用；13:15~23 關於安息日城門的開關、安息日是否有遵守的問題，與聖城有關；13:24~31 關於聖民與外邦人通婚，三段的關注仍然是聖殿、聖城與聖民，經文講尼希米如何於重建完成後潔淨聖殿、潔淨聖城與潔淨聖民。

III 讀《尼希米記》要注意……

- 1 重建並不單單是領袖的工作。三個階段中，經文對所羅巴伯與耶書亞兩個領袖的著墨基本上完全沒有；以斯拉得力與利未人，他的工作亦要百姓對神的話有反應；尼希米的記載更多番強調百姓全體參與。上帝要建立群體、建立教會，當中沒有旁觀者。
- 2 由古列下詔回歸，直至城牆完成，中間經過接近一百年，堪稱百年大業。第一批回歸者大抵不能看見城牆完成，以斯拉尼希米亦沒有機會參與聖殿的重建。重建是上帝的計劃、上帝的議程，若上帝要我們參與、我們經歷，我們沒法推搪，但若上帝自己亦願意等待，我們亦沒法要求自己有限的一生中要看見上帝工作的成就。正如有人這樣說：「成功不必我在，功成其中有我」，

我們可以這樣理解：前者是上帝的主權，後者是人的主動積極參與，能夠參與，已經是恩典。

- 3 《尼希米記》最後一段要求百姓休妻，並不是不能更易的規矩、萬世不變的通則。保羅就在《哥林多前書》所說，若有不信的配偶，不要輕言離開，或者對方會因此信主。聖經向我們啟示的，往往是上帝是怎樣的上帝，而非一系列清規戒律。